

**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無障礙設施設備盤點實施計畫
重要盤點項目表**

113.01.29

盤點 類型	取得建照樣態	重要盤點範圍/說明	盤點項目
公共 建築 物	未持有「建築執照」(無 建造執照及使用執照)	非本次盤點必要範疇，學校可自行 評估清查。倘有填報，系統會協助 產出相關欄位可供填報，但後續不 會產製盤點表及盤點。	
/ 室 內 活 動 場 所	62/12/31 前取得「使用執 照」(至 112/12/31 建物 年限滿 50 年以上)：如學 校缺乏「使用執照」，可 以「建造執照」替代。	涉及通路部分，仍請納入盤點範 圍。	室外引導通路
	63/1/1-101/12/31 取得 「使用執照」(建物年限 未滿 50 年)：如學校缺 乏「使用執照」，可以 「建造執照」替代。	1. 為本次盤點主要項目，於有限 資源下為改善最高效益，請詳 實清查及盤點。 2. 必要盤點之室內活場所：視聽 教室(含階梯教室)、專科教 室、實習工場、資訊(電腦) 教室、演講(藝)廳、會議 室、合作社、餐廳、圖書館 (室)、健康中心、特教班教 室、資源(班)教室。	室外引導通路、坡 道及扶手、避難層 出入口、室內出入 口、室內通路走 廊、樓梯、昇降設 備、廁所盥洗室、 一般男廁、觀眾 席、停車位。 室內通路走廊、坡 道及扶手、出入 口。
	102/01/01(含)後取得 「建造執照」：如學校缺 乏「建造執照」，可以 「使用執照」替代。	涉及通部部分仍請納入盤點範圍， 另因室內建物原則應符合無障礙設 施建置，惟為維護學生權益，爰併 同盤點一般男廁無障礙小便器。	室外引導通路、一 般男廁(無障礙小 便器)。
戶 外 活 動 場 所	原則無須建造執照	校門出入口、操場、田徑場、各類 球場(籃球場、排球場、羽球場、 網球場、綜合球場、其他球場)、 遊戲場、戶外遊憩區、體育設施 區、體適能場地、游泳池、司令臺 (集會臺、戶外表演舞臺)、戶外 實習場域。	室外引導通路、坡 道及扶手、出入 口。